证券代码:000933 证券简称,神火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7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

载、误导性除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李宏伟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除光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世双先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図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 末比上年同期 増減(%)
营业收入(元)	10,576,419,104.20	4.79	31,004,894,097.91	9.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85,250,609.74	26.39	3,489,707,443.63	-1.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的净利润(元)	1,569,171,864.45	24.89	3,579,241,019.22	4.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_	_	6,898,271,177.77	8.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15	27.68	1.575	-0.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15	27.91	1.575	0.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5	增加0.88个百分点	15.34	減少 1.80 个百 分点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増減(%)
总资产(元)	57,743,116,631.18	50,602,682,835.71	14.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3,960,958,039,22	21.681.699.586.06	10.51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1,374,528.33	14,687,898.75	
15,051,637.29	47,109,825.46	
0.00	2,150,050.90	
-6,780,043.88	-179,579,513.48	
11,035,083.12	10,859,923.58	
-101,905.04	-18,317,164.40	
1,955,307.95	3,078,925.20	
16,078,745.29	-89,533,575.59	
	-1,374,528.33 15,051,637.29 0.00 -6,780,043.88 11,035,083.12 -101,905.04 1,955,307.95	-1,374,528.33 14,687,898.75 15,051,637.29 47,109,825.46 0.00 2,150,050,90 -6,780,043.88 -179,579,513.48 11,035,083.12 10,859,923.58 1-10,1955,04 -18,317,164.40 1,955,307.95 3,078,925.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

☑适用□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532,646.70	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项目
先进制造业增值税加计扣除	32.161.353.21	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项目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顺 适用 口不适用	才 务指标发生变动	的情况及原因		
序号	项目	本期金額(元)	期初余额/去年同期(元)	本报告期较 年初/上年同 期增减(%)	变动原因及简要说明
1	货币资金	10,173,245,409.63	3,282,589,519.74	209.92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及票据贴现金器 同比增加。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43,300.00	-	100.00	报告期末,公司子公司上海神火国际 贸易有限公司套期保值产品公允6 值发生变动。
3	应收票据	23,620,072.89	77,600,279.48	-69.56	报告期内,支付和到期了部分承兑汇 票。
4	应收款项融资	473,403,647.49	285,388,426.92	65.88	报告期末,公司持有的信用等级较高 的票据较期初增加。
5	其他应收款	218,421,972.50	347,573,332.98	-37.16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处置河南神火发 电有限公司股权款转让尾款。
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90,823,698.63	307,800,000.00	644.26	报告期内,公司一年内到期的定期存 单同比增加。
7	开发支出	1,031,056.94	-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本部新增研发项目。
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78,437,618.10	3,990,274,116.35	-55.43	报告期内,公司一年内到期的定期存 单同比增加。
9	短期借款	12,591,774,300.00	7,192,979,244.33	75.06	报告期内,公司票据贴现金额同比增 加。
10	合同负债	848,915,961.95	346,103,393.82	145.28	报告期末,公司预收的铝产品销售制 增加。
11	应交税费	881,650,383.90	419,129,368.33	110.35	报告期末,公司应交企业所得税较期 初增加。
12	应付股利	144,026,402.62	75,016,501.64	91.99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云南神火铝业 有限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未实施完 毕。
13	库存股	254,988,687.56	12,337,489.80	1966.78	报告期内,公司回购股票15,420,360 股。
14	专项储备	301,398,319.41	220,219,682.43	36.86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安全生产费增加。
15	销售费用	138,488,332.37	240,675,228.50	-42.46	报告期内,公司电解铝产品中铝锭等 售占比下降,运输装卸费用较去年同 期减少。
16	利息费用	262,195,768.17	398,413,485.20	-34.19	报告期内,公司存量贷款同比下降。
17	利息收入	136,214,692.41	270,694,598.55	-49.68	报告期内,存款利率同比下降。
18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325,981,704.45	114,257,226.06	185.31	报告期内,公司联营单位广西龙州新 翔生态铝业有限公司、河南神火发电 有限公司盈利同比增加。
19	信用减值损失	-2,551,940.69	12,034,846.02	-121.20	上年同期,公司收回了部分前期已计 提坏账准备的债权。
20	资产处置收益	2,216,621.93	36,252,345.72	-93.89	上年同期,公司子公司郑州神火申召 矿业有限公司转让产能指标取得收 益。
21	营业外支出	196,544,724.31	139,174,815.34	41.22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河南神火国贸 有限公司确认纠纷和解损失及报告 期内发生的罚款和滞纳金增加。
2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24,485,843.92	-100.00	上年同期,公司转让了河南神火发电 有限公司51%股权,其对外供电业务 产生的利润列入终止经营净利润。
23	少数股东损益	736,447,001.94	544,660,819.40	35.21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云南神火铝业 有限公司盈利能力增强。

					期减少。
16	利息费用	262,195,768.17	398,413,485.20	-34.19	报告期内,公司存量贷款同比下降。
17	利息收入	136,214,692.41	270,694,598.55	-49.68	报告期内,存款利率同比下降。
18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325,981,704.45	114,257,226.06	185.31	报告期内,公司联营单位广西龙州 翔生态铝业有限公司、河南神火发电 有限公司盈利同比增加。
19	信用减值损失	-2,551,940.69	12,034,846.02	-121.20	上年同期,公司收回了部分前期已让 提坏账准备的债权。
20	资产处置收益	2,216,621.93	36,252,345.72	-93.89	上年同期,公司子公司郑州神火申 矿业有限公司转让产能指标取得地 益。
21	营业外支出	196,544,724.31	139,174,815.34	41.22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河南神火国第 有限公司确认纠纷和解损失及报告 期内发生的罚款和滞纳金增加。
2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24,485,843.92	-100.00	上年同期,公司转让了河南神火发电 有限公司51%股权,其对外供电业乡 产生的利润列入终止经营净利润。
23	少数股东损益	736,447,001.94	544,660,819.40	35.21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云南神火铝』 有限公司盈利能力增强。
24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36,099.55	17,888,753.71	-88.62	
2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 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34,301.53	11,550,766.22	-89.31	报告期末,公司子公司上海神火国际 贸易有限公司套期保值产品公允价
26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1,234,301.53	11,550,766.22	-89.31	但发生变动。 (自发生变动。
2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1,472,652.87	12,624,140.47	-88.33	
28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 动	-238,351.34	-1,073,374.25	77.79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公允价值》 生变动。
2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 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01,798.02	6,337,987.49	-87.35	报告期末,公司子公司上海神火国际 贸易有限公司套期保值产品公允份 值发生变动。
3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 益总额	737,248,799.96	550,998,806.89	33.80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云南神火铝』 有限公司盈利能力增强。
3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6,922,139.28	98,312,705.72	49.44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云南神火新木 料科技有限公司收到了增值税留报 退税。
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 的现金	1,012,549,167.42	563,722,502.55	79.62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环境恢复治理 基金同比增加。
33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0,245,000.00	-100.00	上年同期,公司子公司永城神火铝。 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收回投资 款。
3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8,821,580.00	112,792,251.38	94.00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联营企业广西太 州新翔生态铝业有限公司分红款。
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 金净额	32,983,468.69	52,059,962.71	-36.64	上年同期,公司子公司郑州神火申 矿业有限公司收到产能指标转让款
3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 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0,000,100.00	-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河南神火发电4 限公司股权转让价款。

43	型义性关1文 汉州关土州的沙北北	8,229,000.00	15,230,000.00	-37.69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收到少数股东
44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 收到的现金	8,229,000.00	13,250,000.00	-37.89	报告期内,公司于公司收到少数股为 投资款减少。
4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 的现金	558,606,351.19	322,603,500.63	73.16	报告期内,公司收回定期存单及票据 保证金增加。
4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 息支付的现金	1,700,935,483.59	2,514,913,403.96	-32.37	公司2024年度实施了中期分红。
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 的现金	4,994,145,969.50	3,442,311,247.56	45.08	报告期内,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3 付的保证金同比增加。
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	-932,607,555.64	-7,348,757,490.80	87.31	报告期内,公司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减少。
4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額	4,641,404,217.72	-1,866,992,373.41	348.60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出减少。
50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 額	1,515,698,166.53	5,888,181,210.15	-74.26	上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筹资活动产 生的现金流人减少。
51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 額	6,157,102,384.25	4,021,188,836.74	53.12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出减少。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9,51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	转融通出借用	投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 例(%)	持股委	交量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 股份状态	冻结情? 数量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43	482,103	3,191	0	不适用	
商丘市普天工贸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68	172,743	3,685	0	不适用	
商丘新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2	81,452	,666	0	不适用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45	77,661	,595	0	不适用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 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其他	1.82	40,992	,062	0	不适用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 人分红-019L-FH002深	其他	1.11	24,964	,374	0	不适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2	22,926	,316	0	不适用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 产品	其他	0.92	20,761	,401	0	不适用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104组合	其他	0.82	18,500	,000	0	不适用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8	17,579	,000	0	不适用	
前10名无限	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	专融通出借股	设份、高管	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 股份		种类			
取水石物		份	份数量 股		份种类	数量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	司	482,1	482,103,191 人民币普遍		币普通股	482,103	,191
商丘市普天工贸有限	公司	172,7	172,743,685 人民币普遍		币普通股	172,743	,685
商丘新创投资股份有限	l公司	81,4	52,666	人民	币普通股	81,452,	66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	:司	77,6	61,595	人民	币普通股	77,661,	595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 CT001沪	序通保险产品−005L−	40,9	92,062	人民	币普通股	40,992,	062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 深	个人分红−019L−FH002	24,9	64,374	人民	币普通股	24,964,	37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 投资基金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	22,9	26,316	人民	币普通股	22,926,	316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保险产品	20,7	20,761,401 人民币普通股			20,761,	40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	基金1104组合	18,500,000 人民		民币普通股 18,50		00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關	l公司	17,5	79,000	人民	币普通股	17,579,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	动的说明	份有限公 集团有限 的民营企 团有限公	司99.97%的 公司和本公 业;根据《证 司与商丘新 司未知其他	股权,商司部分中 考法》及 创投资制 设东之间	分有限公司协员 丘天翔投资股份 市级管理人员 中国证监会的 设份有限公司材 是否存在关联 法》规定的一致	份有限公司是 员及技术骨干 有关规定,河 构成一致行动 关系或是否属	河南神, 发起设 南神火!
前10夕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位	ななは明(かな)				Ŧ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E、其他重要事项

1、神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分拆上市事项

根据公司宣标战略布局,并结合公司铝加工板块发展情况,为助力铝加工业务发展,经公司于 2023年6月13日召开的董事会第九届二次会议、监事会第九届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筹划控股 子公司神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原名称:神隆宝鼎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火新材")至境内证 了公司中人都包含于古文目农公司办公司等。1998年来19992年日农公司公下司命。中人创创了主办的公司等是是自动本次分析上市的市场。1987年1987年1987年1987年日在国不限于可行性方案的论证。聘请分析上市中介机构、组织编制分析上市方案、签署筹划过程中涉及 的相关协议等相关事宜,并在制定分拆上市方案后将本次分拆上市方案及与分拆上市有关的其他事 项分别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以及股东大会审议。

为进一步理顺公司铝加工板块组织架构,增强铝加工业务链条完整性、业务独立性,完善铝加工 业务产业布局、经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召开的董事会第九届三次设计设通过,同意由中外 全资子公司上海神火铝箔有限公司收购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所持商丘阳光铝材有限公司51%股 权,由神火新材收购云南神火铝业有限公司所持云南神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100%出资权。

目前,本次分拆上市的相关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 2、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破产重整事项

塞干氧化铝市场行情持续低迷,而当地铝矿石资源日益衰竭,且铝矿石、烧碱等原材料价格一直处于高位,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源铝业")因亏损严重导致资不抵债,无力持续经营并已陆续关停,为最大限度地减少股东损失和保护公司债权人的利益。根据《汇源 器业关于识进行破产重整的请示》,经公司董事会第二届二十四次会议、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汇源铝业实施破产重整计划,通过引人战略投资方投入资金进行技改并主导运营的方式,实 现汇源铝业的复工复产,并授权管理层在有关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具体组织实施对汇源铝业的破

自2024年5月起,管理人通过淘宝、京东等平台以挂牌方式进行了4轮新投资人资格竞拍,8月份 通过公开竞拍招募到新的投资人平顶山星露商贸有限公司,投资价款3.535亿元已交清。 2024年12月31日,管理人组织召开汇源铝业第四次债权人会议,并于2025年1月审议通过《汇源铝业重整计划变更(草案)》,该议案已经鲁山县法院裁定同意。

2025年2月20日,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及河南有色金属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执行鲁山县法院裁

定,将所持定,据辖址,10%股权转让给了平顶山星寨商贸有限公司。 目前,汇额铝业工企办理债权清偿工作,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收回债权1.28亿元。 3、股份回购事项

引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董事会第九届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 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股份用于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总金额 不低于2.50亿元(含)且不超过4.50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20元/股(含),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

设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5,420,36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686%;其中,最高成交价为17.00元般,最低成交价为15.93元/ 股,成交总金额为254,978,767.92元(不含交易费用)。 4、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焦作万方,股票代码:000612)报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

产的方式收购开曼铝业(三门峡)有限公司(8.5%)的股权、若完成股权交割。新疆神火煤电有限公司将成为集作有开曼铝业(三门峡)有限公司1.875%的股权、若完成股权交割,新疆神火煤电有限公司将成为焦作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額	期初余額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173,245,409.63	3,282,589,519.7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43,3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620,072.89	77,600,279.48
应收账款	992,709,675.66	842,126,279.50
应收款项融资	473,403,647.49	285,388,426.92
预付款项	744,674,272.32	696,003,269.8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18,421,972.50	347,573,332.9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31,293,097.37	156,293,097.37
买人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406,539,585.84	3,563,777,561.1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90,823,698.63	307,8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248,680,083.23	1,693,182,254.93
Shert Silender A. S. L.	10 585 161 810 10	11 007 010 001 51

5 230 383 737 20	4,536,726,291.46
	507,339,672.03
001,000,0012100	001,000,001
47 326 520 45	57,799,010.10
	22,114,040,082.22
	1,699,544,225.94
.,,	.,,
11 580 682 99	14,329,262.83
	5,472,661,884.02
5,000,011,000110	2,112,001,00102
1 031 056 94	
1,001,000,00	
13 263 510 95	13,263,510.95
	328,902,093.50
	771,761,761.77
	3.990.274.116.35
	39,506,641,911.17
	50,602,682,835.71
	,,,
12,591,774.300.00	7,192,979,244.33
	.,,,
1.403.817 867 49	1.189.482.584.32
	3,514,571,241.23
41.0.11.0011.000	0,011,011,011,007
848.915.961.95	346,103,393.82
0.100, 100, 0.110	0.101.0010.010
865 508 141 53	882,386,703.51
	419.129.368.33
	3,055,606,320.84
0,120,100,000,110	0,000,000,000
144 026 402 62	75,016,501.64
144,020,402.02	75,010,501.04
1 624 246 750 42	1,601,946,463.88
	97,076,251.76
	18,299,281,572.02
27,010,120,272.00	10,233,201,372.02
2 249 000 000 00	4,642,280,000.00
3,340,000,000.00	7,074,400,000.00
11 818 341 15	11,466,674.83
11,010,341.13	11,700,074.03
1 214 273 707 01	1,205,217,710.33
	238,293,194.27
	181,140,207.32
133,100,170.03	101,190,201.32
4 966 336 106 78	6,278,397,786.75
	24,577,679,358.77
29,402,030,399.01	24,377,079,336.77
2 249 004 200 00	2,249,350,569.00
2,249,004,399.00	2,249,550,509.00
2 729 425 270 77	2 662 200 848 00
	2,662,390,545.99
. , ,	12,337,489.80
	140,190,039.15
	220,219,682.43
1,397,361,921.30	1,397,361,921.30
1,397,361,921.30	
1,397,361,921.30 17,398,322,475.62	15,024,524,317.99
1,397,361,921.30 17,398,322,475.62 23,960,958,039.22	15,024,524,317.99 21,681,699,586.06
1,397,361,921.30 17,398,322,475.62	15,024,524,317.99
	5,230,383,737,20 507,339,672,03 47,326,520,45 22,783,876,768,72 1,329,915,178,45 11,580,682,99 5,395,574,565,70 1,031,056,94 13,263,510,95 270,871,715,35 798,353,886,11 1,778,437,618,10 38,167,954,912,99 57,743,116,631,18 12,591,774,300,00 14,403,817,867,49 2,751,786,178,32 848,915,961,95 865,598,141,53 881,550,343,30 3,426,409,384,43 144,026,402,62 11,624,246,750,42 121,521,324,79 24,515,720,292,83 3,348,000,000,00 11,818,341,15 12,14,273,707,01 256,483,260,59 135,760,798,03 4,966,336,106,78 29,482,056,399,61 2,249,004,399,00 2,728,435,270,77 254,838,267,56 141,424,340,68 301,393,319,41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 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世双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79(1)	74-391/X-22-184	T-391/X-T-184
一、营业总收入	31,004,894,097.91	28,314,038,952.89
其中:营业收入	31,004,894,097.91	28,314,038,952.8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人		
二、营业总成本	25,586,653,450.26	23,401,461,786.61
其中:营业成本	23,819,302,937.16	21,366,313,544.1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74,186,584.97	390,391,368.48
销售费用		
	138,488,332.37	240,675,228.50
管理费用	506,750,117.58	588,001,423.09
研发费用	616,766,468.87	662,380,816.57
财务费用	131,159,009.31	153,699,405.85
其中:利息费用	262,195,768.17	398,413,485.20
利息收入	136,214,692.41	270,694,598.55
加:其他收益	72,819,810.37	75,850,302.2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7,274,131.29	357,679,421.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5,981,704.45	114,257,226.0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51,940.69	12,034,846.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777,691.36	-20,232,991.6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16,621.93	36,252,345.7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11,221,579.19	5,374,161,089.72
加:营业外收入	12,703,004.30	16,406,061.72
滅:营业外支出	196,544,724,31	139,174,815.3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27,379,859.18	5,251,392,336,10
滅:所得税费用	1,401,225,413.61	1,168,346,551,0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26,154,445.57	4,083,045,785.0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000,101,110101	1,000,010,700,01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26,154,445.57	4.058,559,941.0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20,134,443.37	24,485,843.92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24,465,645.92
	2 480 707 442 62	2 528 284 065 6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89,707,443.63	3,538,384,965.6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36,447,001.94	544,660,819.4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36,099.55	17,888,753.7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34,301.53	11,550,766.2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34,301.53	11,550,766.2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人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1,472,652.87	12,624,140.47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774,034.07	14,047,170.77
7.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238,351.34	-1,073,374.25
7. 应収款/契酬安/公元77日直变均 8. 其他	-430,331.34	-1,075,574.23
	801 708 02	6 227 007 4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01,798.02	6,337,987.49
七、综合收益总额	4,228,190,545.12	4,100,934,538.7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490,941,745.16	3,549,935,731.83
(二)归屋干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37.248.799.96	550.998.806.8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

法定代表人:李宏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 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世双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33,317,986,445.35	29,657,934,884.48
146,922,139.28	98,312,705.72
828,047,642.01	648,877,265.60
34,292,956,226.64	30,405,124,855.80
20,647,035,381.96	17,194,441,129.37
2,955,666,750,23	2,941,926,803.91
	3,350,459,294.34
	563,722,502.55
	24,050,549,730.17
	6,354,575,125.63
-,,,	5,500,500,500
	10.245.000.00
218 821 580 00	112.792.251.38
	52,059,962.71
	732,578,954.90
	907,676,168.99
,,.	938,146,378.30
	202,045,400.00
070,000,440.01	202,043,400.00
418 426 300 00	646,068,542.36
	1,786,260,320.66
	-878,584,151.67
1,020,110,000100	010,001,101101
e 220 000 00	13.250.000.00
., .,	,,
8,229,000.00	13,250,000.00
8,229,000.00 15,292,320,096.89	13,250,000.00 12,661,138,913.89
8,229,000.00 15,292,320,096.89 558,606,351.19	13,250,000.00 12,661,138,913.89 322,603,500.63
8,229,000.00 15,292,320,096.89 558,606,351.19 15,859,155,448.08	13,250,000.00 12,661,138,913.89 322,603,500.63 12,996,992,414.52
8,229,000.00 15,292,320,096.89 558,606,351.19 15,859,155,448.08 10,096,681,550.63	13,250,000.00 12,661,138,913.89 322,603,500.63 12,996,992,414.52 14,388,525,253.80
8,229,000.00 15,292,320,096.89 558,606,351.19 15,859,155,448.08 10,096,681,550.63 1,700,935,483.59	13,250,000.00 12,661,138,913.89 322,603,500.63 12,996,992,414.52 14,388,525,253.80 2,514,913,403.96
8,229,000.00 15,292,320,096.89 558,606,351.19 15,859,155,448.08 10,096,681,550.63 1,700,935,483.59 434,058,618.02	13,250,000,00 12,661,138,913,89 322,603,500,63 12,996,992,414,52 14,388,525,253,80 2,514,913,403,96 467,638,629,40
8,229,000.00 15,292,320,096.89 558,606,351.19 15,859,155,448.08 10,096,681,550.63 1,700,355,483.59 434,058,618.02 4,994,145,969.50	13,250,000.00 12,661,138,913.89 322,603,500,63 12,996,992,414,52 14,388,525,253.80 2,514,913,403.90 467,638,629.40 3,442,311,247,56
8,229,000.00 15,292,320,096.89 558,606,351.19 15,859,155,448.08 10,096,681,550.63 1,700,935,483.39 434,058,618.02 4,994,145,969.50 16,791,763,003.72	13,250,000.00 12,661,138,913.89 322,603,500.63 12,996,992,414,52 14,388,525,253.80 2,514,913,403.96 467,638,629.40 3,442,311,247.56 20,345,749,905.32
8,229,000.00 15,202,320,006.89 558,606,351.19 15,859,155,448.08 10,006,681,550.63 1,700,935,483.59 434,058,618.02 4,994,145,905.50 16,791,765,003.72 -932,607,555.64	13,250,000.00 12,661,138,913.89 322,603,500.63 12,996,992,414,52 14,388,525,253.80 2,514,913,403.96 467,638,629.40 3,442,311,247,56 20,345,749,005.32 -7,348,757,490.80
8,229,000.00 15,202,320,006.89 558,606,351.19 15,859,155,448.08 10,096,681,550,63 1,700,935,483.59 434,038,618.02 4,994,145,969.50 16,791,765,003.72 -932,607,555.64 4,154,249.27	13,250,000.00 12,661,138,913.89 322,663,500.63 12,906,992,414.52 14,388,525,253.80 2,514,913,403.96 447,638,629.40 3,442,311,247.56 20,345,749,905.32 -7,348,774,90.80 5,774,143,43
8,229,000.00 15,202,320,006.89 558,606,351.19 15,859,155,448.08 10,006,681,550.63 1,700,935,483.59 434,058,618.02 4,994,145,905.50 16,791,765,003.72 -932,607,555.64	13,250,000.00 12,661,138,913.89 322,603,500.63 12,996,992,414,52 14,388,525,253.80 2,514,913,403.96 467,638,629.40 3,442,311,247,56 20,345,749,005.32 -7,348,757,490.80
	33,317,986,445.35 146,922,139.28 828,047,642.01 34,292,956,226.64

(二)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不适用

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000933 证券简称:神火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6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第九届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重大遗漏。 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在保障全体监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 称"公司")监事会第九届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10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振营 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25年10月12日分别以专人、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三名,实际出席监事三名(均为亲自出席),符合《公司法》等 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以签字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审核后,发表于而审核意见如下,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值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此项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67)。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监事会第九届十六次会议决议。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证券代码:000933 证券简称:神火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5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第九届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直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在保障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河南神火煤电股

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第九届二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10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 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宏伟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0月12日前分别以专 人、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七名,实际参与 表决董事七名(均为亲自出席),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 程》的规定。 会ìV由ìV信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以签字表决方式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诵讨《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5-067)。 (二)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云南神火铝业有限公司炭素项目独立运营暨设立全资子公司的 " 为积极响应政府要求,推进云南神火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神火")40万吨炭素项目独立

运营,同意控股子公司云南神火以自有资金10,000,00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云南神火发素有限公运营,同意控股子公司云南神火以自有资金10,000,00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云南神火发素有限公司(暫定名、最终名称以市场监管部门备案核准名称为推),云南神火将某与40万吨炭素项目运营相 关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划转至该新设公司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三、备查文件

小园总区(下)人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董事会第九届二十二次会议决议;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0360 证券简称:*ST华微 公告编号:2025-076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576,820,678.69

616,002,591.50

870.805.440.81

418,426,300.00

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732,578,954,90

907,676,168.99

938,146,378.30

646,068,542.36

-36.45

-34.34

-35.23

年同期,公司支付了总部港房前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034元

其内容的直实性 准确性和宗整性承扣法律责任。

投资支付的现金

付其他与投资活动4 的现金

● 差异化分红送转: 否

、通过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授权安排及利润分配方案的会议届次和日期 一、通过。2023年中期州间打匯2000支持及公司公司的正力率的实际现代外口到 本次利润分配署按至排除公司2025年8月20日的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经 公司2025年8月26日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 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 2025年半年度

2. 分派对象: 4. 76 NA 87: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960,295,304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34元(含 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2,650,040.34元。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A股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 元熙自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 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 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司股东吉林省亚东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现金红利由公司按昭有关规定直接发放。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自红利 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12018年),不仅不及证为对发现通过。根据从于上市公司成员过代产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12018年)的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 人列诗和政策有关问题的通过70%的概念012[05] 为15年天规定,1人次公介公介和中证门边对对于国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034元;持个人特股1年以内(含1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034元;持个人转让股票时,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 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帐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中国证 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至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 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18699179年至18702人中186869年。 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特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金额计人应纳税 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 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暫免征收个人所得稅。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稅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稅(2012)85号)规定,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按照规定计算纳稅,持股时间自解禁日 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即税后每股实际派

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306元。 (2)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由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2009年 1月23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问《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和代蒙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蒙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 利0.0306元人民币。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 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A股股票("沪股通"),其 股息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香港中央结 篇有限公司)帐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潍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 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现金红利 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0306元。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自行缴纳,实际派发现金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公司本次权益分派事宜如有疑问,请在工作日按照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联系电话:0432-64684562 特此公告。

吉林华微由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简称.*ST华微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及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型次1945年20.13 ● 因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第9.3.2条第一款第(三)项的 规定,出现"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的情形, 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 2024年5月6日,因2023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 警示。2025年5月6日,因2024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被继续实施其他

、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基本情况

《一被实施设计》对意义及实验的强度的对象。 (一被实施设计》的情形 因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 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第9.3.2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出现"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 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的情形,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二)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2024年5月6日,因2023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 2025年5月6日,因2024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被继续实施其他风

二、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后所采取的措施及进展

截至2025年8月15日,公司清收了全部被上海鹏盛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及利息合计156,695,89 万元。2025年8月18日,根据北京国府富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吉林华海 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清偿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国府专审字(2025)第01010045 号).确认公司已按中国证监令吉林监管局《关于对吉林华衞由子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鄜咚科技实业有 到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吉证监决[2025]4号)的要求完成资金占用整改,清收了被上海鹏 感及其关联方占用的全部资金及利息合计156.695.89万元。

繼承美大联八月市田亨里的班惠及平地區刊 1705939377/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2025年4月修订)第9.8.6条的规定,公司因被关联方非经 营性资金占用而触及的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已经消除,上海证券交易所已对公司因上途非经营性资金 占用而触及的其他风险警示予以撤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3日披露的《吉林华微电子 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销部分其他风险警示暨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

公司将持续强化内部管控,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学习和培训,强化财务核算、完善 内部控制,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促进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 利益。

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二、本學生成小小年代也2009 1、第一方公司仍存在15項目布以除警示情形及1項其他风除警示情形,公司股票仍将继续被实施退 市风除警示和其他风除警示,公司股票简称不变,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具体情形如下:

2024年5月6日,因2023年度內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 2025年5月6日,因2024年度內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被继续实施其他风 2025年4月30日,因北京国府墓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诵合伙)对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报告出 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于2025年5月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大投资者注意: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疾患,事情投资。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en),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 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网站、报刊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准确 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2、目前,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敬请广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1375 证券简称:中原证券 公告编号:2025-03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离任的公告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0月20日收到独立董事贺俊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贺俊先生因工作 原因,申请辞去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委员等一切职务。鉴于贺俊先生的 离任将导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中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 规定,贺俊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责至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

%之。以及7月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未来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高任职务 高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独立董事 自公司股东会选举产本届董事会换届 离任原因 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毕的公开承诺 工作原因

恕修牛生向公司董事会确认其与公司董事会不存在意见分歧,亦无其他需要向股东、债权人及交 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谨对贺俊先生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 601375 证券简称: 中原证券 公告编号: 2025-03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溃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第七届董事务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0日以随讯表决方式召开。2025年10月15日,公司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本 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秋云女士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家事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预审通过。 司意提名王辉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

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条件发表审查音目,经审查 上述候选人不左右 违反《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 监督管理办法》第七条所列举的情形。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な(次年) (2000年) 12人リポ・オアンディ 本以来事大名公司董事会新酬与提名委员会预审通过。 同意聘任滑欣辉先生(简历附后) 分副总经理、执行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

、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工资总额预算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预审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调整<2025年度风险偏好和风险容忍度议塞>中部分指标的议塞》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预审通过。

>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1日

王辉先生简历

王辉,1979年出生,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博士研究生。历任河南合协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南阳普康药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深圳华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深圳华 信柏年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中国首控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升辉清洁集团控

滑欣辉,1984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管理学硕士,2009年7月参加工作,在中信银行郑州分行,总行 || 祝水平,1964年出土。初二生が、自連手がは、1,2007年7月参加上口、仕ず信報1次の17月、応刊 || 投資報行部工作。2015年9月至2025年8月在中原銀行工作、先后任中原銀行投資報行部配的经理、 || 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资产管理部总经理、潔河分行党委书记兼行长、投资银行部总经理、 公司金融部总经理等职务。